证券代码:000837　证券简称:秦川机床　公告编号:2026-07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6年2月14日以书面方式(直接或电子邮件)发出会议通知,2026年2月27日在公司第五会议室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其中现场参会4人,视频参会4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马旭耀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十五五”专项规划及项目清单的议案》;

根据陕西省国资委《关于编制省属企业“十五五”专项规划及项目清单的通知》(陕国资发(2025)86号)要求,公司在“十五五”战略规划的基础上,编制形成《“十五五”科技创新专项规划》《“十五五”投融资专项规划》《“十五五”人才队伍建设专项规划》,并梳理了项目清单。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十五五”专项规划及项目清单》。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议案》;

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中“新能源汽车领域滚动功能部件研发与产业化建设项目”和“复杂刀具产业链强链补链赋能提升技术改造项目”已建设完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对上述募投项目结项。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资本金注入的议案》;

为规范以资本金注入方式拨付的专项资金使用与管理,针对上级政府单位通过国有控股股东拨付的此类专项资金,实际拨付金额及时间以上级政府单位下达的资金拨付通知为准,公司将在收到每笔拨付资金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在后期实施新增股份发行时,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适时将此类拨付资金转增为国有控股股东法士特集团对公司的资本金。截至目前,公司已收到控股股东法士特集团以资本金注入方式拨付的此类资金合计3,100万元。

关联董事马旭耀、寇植达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控股股东资本金注入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4、审议通过《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和国有资本金注入方式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汉江工具有限责任公司、陕西法士特沃克齿轮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金额分别为10,800万元、14,455万元,增资资金由债转股和专项资金注入两部分组成。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和国有资本金注入方式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5、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6年3月16日14:30以现场结合网络投票方式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000837　证券简称:秦川机床　公告编号:2026-11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3月16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3月16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3月16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3月10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2026年3月10日下午15:00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陕西省宝鸡市姜谭路22号秦川机床办公楼五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审议《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审议《2026年度投资计划》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审议《关于控股股东资本金注入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审议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1、议案2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3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1月6日、2026年2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3、特别强调

本次会议议案1、议案3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须回避表决。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进行登记。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受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在登记日截止前用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

4、会议登记日:2026年3月13日8:00-11:30,14:30-17:30。

5、登记地点:陕西省宝鸡市姜谭路22号公司办公楼三楼董事会办公室。

6、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2)联系方式:

联系人:马红萍

联系电话:0917-3670898

传真:0917-3670666

电子邮箱:zhengquan@qinchuan.com

联系地址:陕西省宝鸡市姜谭路22号

邮政编码:721009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2。

五、备查文件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28日

附件1: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2026年3月16日召开的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如下表决权(在同意、反对、弃权其中一项打“√”):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审议《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审议《2026年度投资计划》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审议《关于控股股东资本金注入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持股数: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姓名: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委托日期:二〇二六年【】月【】日

附件2: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837”,投票简称为“秦川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本次股东会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本次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3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3月16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3月16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及有关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0837　证券简称:秦川机床　公告编号:2026-08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2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将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新能源汽车领域滚动功能部件研发与产业化建设项目”“复杂刀具产业链强链补链赋能提升技术改造项目”进行结项。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无需保荐机构出具核查意见。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概况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54号),公司于2023年6月13日以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方式向法士特集团在内的共计14名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特定对象共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10,512,129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1.1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229,999,995.77元,扣除承销保荐费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2,154,077.36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17,845,918.42元。该募集资金业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希会验字(2023)0016”验资报告。

(二)募投项目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秦创原·秦川集团高档工业母机创新基地项目(一期)	59,060.00	45,396.23
2	新能源汽车领域滚动功能部件研发与产业化建设项目	20,000.00	18,000.00
3	新能源乘用车零部件建设项目	15,000.00	12,955.00
4	复杂刀具产业链强链补链赋能提升技术改造项目	11,700.00	10,000.00
5	补充流动资金	36,648.77	35,433.36
合计		142,408.77	121,784.59

二、募集资金专户储存情况

(一)募集资金专户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3年6月29日,公司同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设立的5个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分行、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公园路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汉中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汉中分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6年1月31日,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公园路支行	806021101421008387	154,131,602.11	活期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分行	714899991013000094145	2,440,430.14	活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汉中分行	103306348815	270,058.99	活期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7910000210120100137433		已销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汉中分行	2606053629200293978	0.00	活期
合计		156,842,091.24	

注:1、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公园路支行806021101421008387的初始存放金额中已扣除发行费用12,154,077.36元;

2、公司2025年7月23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对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6亿元的暂时闲置部分进行现金管理。截至2026年1月31日,存放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分行账户(银行账号:714899991013000094145)中有6,000万元用于此项现金管理。

三、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一)本次结项募投项目基本情况

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中“新能源汽车领域滚动功能部件研发与产业化建设项目”和“复杂刀具产业链强链补链赋能提升技术改造项目”已建设完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决定对上述募投项目予以结项。

截至2026年1月31日,公司本次拟结项募投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融资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主体	拟使用募集资金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新能源汽车领域滚动功能部件研发与产业化建设项目	陕西汉江机床有限公司	18,000.00	17,973.19
2		复杂刀具产业链强链补链赋能提升技术改造项目	汉江工具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10,011.70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年7月25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人民币316,696,446.72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403,133.96元(不含税),合计置换募集资金人民币318,099,580.67元。截至2023年12月18日公司已完成资金置换。其中,“新能源汽车领域滚动功能部件研发与产业化建设项目”置换金额为39,018,913.92元,“复杂刀具产业链强链补链赋能提升技术改造项目”置换金额为23,815,793.01元。

(三)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新能源汽车领域滚动功能部件研发与产业化建设项目”和“复杂刀具产业链强链补链赋能提升技术改造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以上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融资情况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资总额A	累计投资金额B	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金额C	募集资金预计节余金额A-B+C
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新能源汽车领域滚动功能部件研发与产业化建设项目	18,000.00	17,973.19	0.19	27.00
	复杂刀具产业链强链补链赋能提升技术改造项目	10,000.00	10,011.70	11.70	0.00
	小计	28,000.00	27,984.89	11.89	27.00

四、本次事项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6年2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的议案》,同意将“新能源汽车领域滚动功能部件研发与产业化建设项目”和“复杂刀具产业链强链补链赋能提升技术改造项目”结项。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无需保荐机构出具核查意见,公司将在后续年度报告中披露其使用情况。

五、备查文件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000837　证券简称:秦川机床　公告编号:2026-09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资本金注入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资本金注入基本情况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拨付2020年省级国有企业改革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资本金的通知》(陕财办资〔2020〕157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拨付2025年省级国有企业改革和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资本金的通知》(陕财办资〔2025〕110号)、《陕西省国资委关于拨付2025年省级国有企业改革和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以及《关于2025年省级国有企业改革和发展专项资金奉川项目拨付法士特集团的情况说明》,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得的国有企业改革发展的资金以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科技创新专项资金等专项资金,由上级政府单位以资本金注入的方式拨付公司控股股东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法士特集团”),再由法士特集团作为控股股东以资本金注入的方式拨付至公司。

为规范以资本金注入方式拨付的专项资金使用与管理,针对上级政府单位通过国有控股股东拨付的此类专项资金,实际拨付金额及时间以上级政府单位下达的资金拨付通知为准,公司将在收到每笔拨付资金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在后期实施新增股份发行时,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适时将此类拨付资金转增为国有控股股东法士特集团对公司的资本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到控股股东法士特集团以资本金注入方式拨付的此类资金合计3,100万元。

(二)关联关系

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规定,法士特集团以资本金注入方式拨付专项资金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三)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2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资本金注入的议案》,关联董事马旭耀先生、寇植达先生回避表决。提交董事会审议前,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因控股股东法士特集团后期以资本金注入方式拨付的专项资金金额不确定,实际拨付金额及时间以上级政府单位下达的资金拨付通知为准,故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关联方名称: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3. 法定代表人:马旭耀

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000220566671X

5. 注册资本:50,000万元

6. 成立日期:1993年11月19日

7.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西部大道129号

8.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51%
2	长安汇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9%

10. 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4年12月31日):总资产1,984,847.81万元,净资产1,476,650.62万元,净利润77,372.79万元,主营业务收入412,434.93万元。

三、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控股股东法士特集团按照上级政府单位下达的资金拨付通知以资本金注入方式向公司拨付国有企业改革发展资金以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科技创新专项资金等专项资金,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未来转增资本金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确定增发价格,履行有关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法士特集团以资本金注入方式将国有企业改革发展资金以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科技创新专项资金等专项资金拨付至公司,符合有关规定,有利于公司相关项目的实施,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促进公司长远发展。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以及公司当期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风险提示

公司控股股东以资本金注入方式向公司拨付专项资金,实际拨付金额及时间以上级政府单位下达的资金拨付通知为准,后期能否及时转增资本金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跟进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 2026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 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000837　证券简称:秦川机床　公告编号:2026-10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和国有资本金注入方式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本次增资公司名称: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汉江工具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汉江工具”)、陕西法士特沃克齿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沃克齿轮”)。

2. 增资金额及资金来源:公司以债转股方式对全资子公司汉江工具增资10,000万元、对沃克齿轮增资12,955万元;以陕西省国资委向上述两家子公司以国有资本金方式逐级拨付的专项资金,即专项资金注入方式对全资子公司汉江工具增资800万元、对沃克齿轮增资1,500万元。

3. 交易实施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相关程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增资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无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本次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未来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一、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1. 债权转股权情况

为进一步优化子公司资产负债结构,优化资金管理,公司以对全资子公司汉江工具10,000万元的债权、沃克齿轮12,955万元的债权通过债转股的方式,转为对上述两家全资子公司的增资款,款项全部计入注册资本。相关债权不存在抵押、质押,亦不存在涉及有关债权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查封或者冻结等司法措施。

2. 专项资金注入情况

公司以专项资金注入方式对全资子公司汉江工具增资800万元、沃克齿轮增资1,500万元,款项全部计入注册资本。其中:

(1)汉江工具项目资金及增资金额

2021年,汉江工具以“螺旋花键拉刀关键核心技术研发项目”申报2021年度省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科技创新专项资金项目,获批专项资金300万元。

2023年,汉江工具以“高精度可转位系列刀具核心技术攻关及产业化项目”申报2023年度省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科技创新专项资金项目,获批专项资金500万元。

(2)沃克齿轮项目资金及增资金额

2024年底,公司以沃克齿轮“新能源乘用车零部件建设项目”申报2025年省级国有企业改革和发展专项资金,获批专项资金1,500万元。

以上两类增资事项完成后,子公司汉江工具、沃克齿轮仍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增资前注册资本	本次增资金额			增资后注册资本
		债转股	国有资本金注入	小计	
汉江工具有限责任公司	15,301.74	10,000.00	800.00	10,800.00	26,101.74
陕西法士特沃克齿轮有限公司	13,000.00	12,955.00	1,500.00	14,455.00	27,455.00

(二)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2月14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2026年2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和国有资本金注入方式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债权转股权和专项资金注入两种方式,对全资子公司汉江工具、沃克齿轮进行增资。

该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二、增资标的情况

(一)汉江工具有限责任公司

1. 公司名称:汉江工具有限责任公司

2.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3. 法定代表人:曾冉

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700220524818F

5. 注册资本:15,301.74万元人民币

6. 成立时间:1980年07月12日

7. 注册地址:陕西省汉中市汉台区宗营镇

8.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金属工具制造;金属加工机械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数控机床制造;机床功能部件及附件制造;金属切削机床制造;烘炉、熔炉及电炉制造;淬火加工;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绘图、计算及测量仪器制造;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金属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高品质特种钢铁材料销售;金属切削机床销售;烘炉、熔炉及电炉销售;数控机床销售;机床功能部件及附件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 股权结构:增资前后均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0.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截至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767,764,073.49	820,976,362.3
负债总额	146,546,063.25	189,421,091.54
净资产	621,218,010.24	631,555,270.76
项目	2024年1-12月	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67,839,307.54	212,181,380.25
净利润	27,850,550.82	16,460,871.63

1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标的公司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形,未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也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形。

12. 增资对象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陕西法士特沃克齿轮有限公司

1. 公司名称:陕西法士特沃克齿轮有限公司

2.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 法定代表人:王军

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000797922618E

5. 注册资本:13000万元

6. 成立时间:2007年02月13日

7.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永乐镇高泾大道与正阳大道交叉十字东北角

8.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齿轮及齿轮减、变速箱制造;齿轮及齿轮减、变速箱销售;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销售;高速精密齿轮传动装置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通用设备修理;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物料搬运装备制造;智能物料搬运装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 股权结构:增资前后均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0.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截至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43,001,764.15	1,111,399,165.60
负债总额	665,631,439.10	723,424,402.76
净资产	377,370,325.05	387,974,762.84
项目	2024年1-12月	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574,434,813.77	504,501,164.63
净利润	13,223,613.63	13,520,318.65

1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标的公司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形,未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也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形。

12. 增资对象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完成后,汉江工具和沃克齿轮的资产负债率将大幅下降,财务结构更趋稳健,有助于提升两家子公司的市场信用评级及可持续发展能力,增强其融资能力与抗风险能力,支撑项目后续运营及长期发展。

作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两家公司财务状况的优化将直接提升集团合并报表的资产质量,资产结构更趋合理,无重大不利影响;同时,此举将强化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资本管控,为产业链协同发展奠定更坚实的财务基础。

四、风险提示

本次增资相关事项尚需工商管理部门等进行登记备案,相关事项的办理以有关部门的审批意见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 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688287　证券简称:*ST观典　公告编号:2026-014

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三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披露了《关于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叠加其他风险警示暨公司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因2024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于2025年4月30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 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已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情况出具了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发布的《关于对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情况的专项说明》。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初步审核,截至本专项说明出具之日止,审计工作尚在进行中,尚未获得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证明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中涉及非无保留意见的事项已消除,如后续仍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预计将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出具非无保留意见。若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被出具非无保留意见,公司股票将会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

由于公司2025年度审计工作尚未结束,因此本次预计的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存在不确定性,仍存在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且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为负而触及财务类退市标准的风险。

若公司出现《上市规则》第12.4.10及12.4.14条规定的情形,公司股票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可能被终止上市的原因

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披露了《关于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叠加其他风险警示暨公司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因2024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根据《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于2025年4月30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根据《上市规则》第12.4.10条的规定:“上市公司股票因第12.4.2条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未出现下列情形的,公司可以在年度报告披露后5个交易日内,向本所申请撤销对其股票实施的退市风险警示并披露:

(一)第12.4.2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规定的任一情形;

(二)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三)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或者未按照相关规定披露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但公司因进行破产重整、重组上市或者重大资产重组,按照相关规定无法披露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除外;

(四)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

(五)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且未在法定期限内改正。”

若公司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撤销退市风险警示条件或者未在规定期限内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二、历次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根据《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2号——退市风险公司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财务类退市风险公司应当在其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当年的会计年度结束后一个月内,披露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并在首次风险提示公告披露后至年度报告披露前,每10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

公司于2026年1月29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公司于2026年2月12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三、其他事项

1、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已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情况出具了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发布的《关于对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情况的专项说明》。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初步审核,截至本专项说明出具之日止,审计工作尚在进行中,尚未获得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证明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中涉及非无保留意见的事项已消除,如后续仍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预计将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出具非无保留意见。若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被出具非无保留意见,公司股票将会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

2、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况。根据《上市规则》第12.9.1条规定,公司股票自2024年11月4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3、截至2025年4月26日,公司无商业实质保理事项仍有共计9,694.72万元被划扣未归还,实控人确认上述划扣情形构成其本人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2025年4月28日,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否定意见,触及《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三)项所述之情形,即“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或未按照规定披露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股票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实控人已累计偿还非经营性占用款项本金9,694.72万元、利息251.18万元,实控人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款项本息已全部归还。

4、公司于2025年7月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2025)5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8日披露的《关于收到〈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截至目前,中国证监会对公司及实控人的立案调查已结束。公司于2025年7月15日